

第七章 語言隨着社會的發展而發展

第一節 語言發展的原因和特點

一、社會的發展是語言發展的基本條件

萬物皆流，萬物皆變，世界上沒有固定不變的事物。語言也是這樣，它無時無刻不在變化，只是變化的速度緩慢，不被人們感覺到罷了。但是，時間久了，細微的變化日積月累，就反映出語言在不同時代的明顯差異。我們閱讀古書，即使每一個漢字都認識，也會有很多地方看不懂，有的地方似懂非懂，有的地方理解錯了也不知道。要是古書不是用方塊漢字而是用古代的拼音文字寫成的，那麼不懂古音的人就一點兒也不懂。這些困難主要是語言的變化造成的。

語言是人類最重要的交際工具，它存在於運用之中。不再被人們運用的語言是死的語言，如果沒有文字保存它的遺跡，它早就消失得無影無蹤。死的語言當然談不上發展變化。運用中的活語言是人類組成社會的條件之一，是社會成員之間最重要的關係紐帶，因而它和社會的發展息息相關。社會由低級到高級，由簡單到複雜，由落後到先進的發展，都會推動語言的發展；社會的分化、統一、相互接觸也會相應地引起語言的分化、統一和接觸。所以，語言隨着社會的產生和發展而產生和發展，語言隨着社會的死亡而死亡。社會以外是沒有語言的。

因此要瞭解語言及其發展的規律，就必須把語言同社會的歷史，同創造這種語言、使用這種語言的人民的歷史密切聯繫起來研究。

隨着社會的發展，新事物、新概念層出不窮，人們的思維愈來愈細緻複雜，這些都會向交際提出新的要求，推動語言不斷豐富詞彙，改進語法。把現代漢語和古代漢語加以比較就可以看出，詞彙大大地豐富了，組詞造句的格式也多樣化了，今天的報紙社論、科技著作，是很難用先秦時期的漢語來寫作的。即使是近幾十年，隨着社會的發展，漢語的面貌也有不小的改變。我們翻閱三四十年前的書報雜誌，就會感到有些詞語很陌生，有些格式很不習慣。社會的發展變遷必然會在語言的詞彙里留下反映各個時代的特色的詞語，起着歷史見證的作用。

不同社會的關係、交往、接觸也必然會推進語言的發展。中日兩國人民的長期交往使日語吸收了很多漢語的詞，漢語里也有好多詞來自日語。漢語里的“咖啡”“可可”“白蘭地”“嗶嘰”“的確良”等等的詞語也是漢族人民在和西方各國人民的交往中從英語等語言里借來的。英國在十一世紀被法國的諾曼貴族征服，曾長期受外族王朝的統治。在這一期間，法語對英語的發展產生了很大的影響（參見第八章第一節）。我國在漢、魏、晉、南北朝時期，居住在北方的匈奴、鮮卑、羯、氐、羌等少數民族人居中原，相繼在北方地區建立政權。原來統治北方地區的司馬氏政權南遷江南，大批漢族人民也相繼南遷。在北方地區，匈奴、鮮卑等族人民學習和使用漢語，給漢語帶來了影響；在南方地區，南渡的北方人把北方話帶到江南，和當地的漢語方言相互影響。社會的動盪引起語言的變動，使這一時期的漢語出現“南染吳越，北雜夷虜”^①的混雜局面。有人根據這一點推

^① 《顏氏家訓·音辭》。“夷虜”是當時人對少數民族的蔑稱。

斷說：“河淮南北，閒雜夷言，聲音之變，或自此始。”^①這種看法未免絕對化，彷彿漢語的發展變化是從那時開始的，但是不能否認，當時急劇的社會變動給漢語的發展帶來了鉅大的影響。我們可以從這一時期的文字的發展中看到這種影響的一點線索。顧炎武在《金石文字記·孝文皇帝甲殷比干墓文》中舉了這麼一條材料：

又考魏書，道武帝天興四年十二月，集博士儒生，比衆經文字，義類相從，凡四萬餘字，號曰衆文經。太武帝始光二年三月，初造新字千餘，頒之遠近，以爲楷式。天興之所集者，經傳之所有也；始光之所造者，時俗之所行，而衆文經之不及收者也。則知《說文》所無，後人續添之字，大都出此。

天興四年是公元401年，始光二年是公元425年，前後相隔24年，通用的新字就增加一千多個。這顯然是因爲在民族交融、社會大變動的時期出現了大量的新事物、新概念，相應地在語言中出現了大量的新詞語，原來的文字不能滿足記錄語言的需要，因而新字就適應這種需要而產生。魏太武帝拓跋燾利用行政的力量使“時俗之所行”的新字規範化、合法化，加以推廣。這些新造的字如果不是適應語言表達的需要，也不會沿用到後世。遺憾的是漢字不是拼音文字，不能如實地記錄當時的“聲音之變”。但是，當時社會的變動，人民的遷徙，民族關係的發展等對漢語的發展起了推動作用，這一點應該是確鑿無疑的。社會的發展是語言發展的基本條件和強大動力。

二、語言中各種因素的相互影響和語言的發展

語言隨着社會的發展而發展，但是語言如何發展，那是由

^① 陳第：《讀詩拙言》。

語言系統內部的各種因素的相互關係決定的，難以從社會的因素中尋找直接的答案。

語言是符號系統，它內部的各種因素處於對立統一的關係之中，相互間呈現一種平衡的狀態。如果其中某一種因素因為要滿足新的表達要求，或受到其他語言的影響，或由於孩子學話的偏離，或者其他甚麼原因而發生變化，破壞了原有的平衡，那麼系統內的有關部分就會重新調整相互間的關係，達到新的平衡。例如，語言符號是音和義的結合，符號和符號之間必須保持有效的區別。如果語言符號的區別性受到干擾、破壞，就會引起語言系統的變化。古藏語是沒有聲調的，在發展過程中由於濁音清化、前綴輔音的脫落和韻尾輔音的簡化，語言中出現了大量的同音現象，使本來互有區別的詞不再有多大的區別了，於是聲調應運而生，成為區別語言符號的重要手段。這樣，無聲調的古藏語就發展為今天有聲調的藏語拉薩方言、康方言等。漢語的語音系統也經歷過簡化的過程，但是解決語言符號區別性的辦法與藏語不同。古漢語是單音詞占優勢的語言。那時候的語音系統比較複雜，音位和音位的組合方式比較多樣，因而單音節的詞互有區別。後來由於濁音清化，輔音韻尾消失等變化，語音趨向簡化，語言中同音詞大量增加，而新詞又隨着社會的發展不斷產生，這就使語言符號的區別性逐漸模糊，給交際帶來困難，需要有新的方式來解決由語音簡化所帶來的矛盾。漢語的解決辦法是加長詞的長度，用雙音節詞的格局代替古代的單音節詞的格局。現代漢語已經不再是單音節詞占優勢的語言了，原來的單音節詞如“朋”“友”“道”“理”等變成了構詞語素，而由它們組合而成的雙音節詞在現代漢語中占主導地位。語言的發展變化是一環扣一環的。隨着雙音節詞的產生，一個詞內部的兩個成分之間的關係又出現一些新的

問題：在語音上、語義上產生輕重主次的區別，如出現輕音、兒化、變調，某些實詞的詞綴化(如“初、第、老、子、兒、頭、性、化”等)和派生詞構詞規則等等，從而使漢語的面貌發生了很大的變化。

語言中語音、詞義、語法系統內部的各要素之間，以及這些系統彼此之間，都有互相聯繫和互相制約的關係，局部的變化往往會引起一系列的連鎖反應。如把山西汾陽話、北京話和隋唐時的中古音加以比較，可以看到一個有趣的現象：

例 字	中 古 音	北 京	汾 陽
戈	* _ɕ kuɑ	_ɕ kʷ	_ɕ ku
姑	* _ɕ kuo	_ɕ ku	_ɕ kəu

“戈”和“姑”在中古音里依靠元音舌位的高低互相區別：“戈”的元音是[ua]，“姑”的元音是[uo]。這個區別在北京話里通過半高不圓唇元音[ɤ]和後高圓唇元音[u]來保持。而在汾陽話里面，“戈”的元音已經變成了舌位最高的[u]，“姑”的元音無法再高化，為保持兩個韻的區別，只能複化為[əu]。看來汾陽話的“姑”類字的[əu]是“戈”類字的元音高化後引起的連鎖反應。此外，我們將在後面談到，古英語、古法語有複雜的變格、變位系統，現在都大大簡化了。這種語法面貌的大改變都是語音弱化和脫落的結果，是由語音演變引起的連鎖反應。

總之，語言是社會的交際工具。社會的交際是語言發展的最基本的條件，語言內部各要素的相互影響是在這一條件的基礎上起作用的，它決定着每一語言發展的特殊的方向。

三、語言發展的特點

任何事物的發展都有自己的特點，這是由事物的性質決定的。語言是人類最重要的交際工具，這種性質決定它的發展只能是漸變的，而且系統內部的各個組成部分的發展速度是不平衡的。漸變性和不平衡性是語言發展的兩大特點。

語言是社會的每個成員無時無刻不在使用的交際工具，它存在於羣衆之中，存在於不間斷的使用之中，人們需要語言簡直就像需要空氣和水一樣。與社會生活關係如此密切的語言不能老是處在花樣翻新的變動之中。這樣的變動非但沒有必要，而且也不可能。前面說過，語言符號的音與義的結合本來是任意的，語法規則也只是大家遵守的習慣。今天把“人”說成 ren，明天又改稱別的，今天把主語放在謂語的前面，明天又改在謂語的後面，這有甚麼必要？語言是全社會無時無刻不在使用的交際工具，不能像機器那樣停止運轉，進行大修。語言的演變只能因勢利導，任何權威想要憑一己的意志改變語言的規則，無異於命令血液倒流，要求秧苗在幾天里長出稻谷，是怎麼也不可能的。交際要求語言保持穩定的狀態，不允許它一下子發生大的變化。但是，另一方面，隨着社會的發展，日益增長的交際需要又不斷地促使語言發生變化。把任何一種現代的語言和它的古代的狀況加以比較，都可以看到明顯的差異。穩固和變化這兩個對立的要求都是語言作為交際工具的性質決定的。所以語言的演變只能採取漸變的方式，不允許突變。“語言從舊質過渡到新質不是經過爆發，不是經過消滅現存的語言和創造新的語言，而是經過新質的要素的逐漸積累，也就是經過舊質要素的逐漸死亡來實現的。”

語言系統的各個組成部分與社會發展的聯係有很大的不同，聯係最直接的是詞彙，所以詞彙對社會發展的反應最靈敏，變化比較快。相比之下，語音和語法就穩定得多。它們的變化速度是不平衡的。社會生活中新事物的產生，舊事物的消失，人們觀念的改變，是經常在發生的。這些都隨時在語言的詞彙中得到反映，表現為舊詞的消亡、新詞的產生和詞義的發展。例如，隨着人類登月計劃的實現，英語中就有“deep space”（外層空間）、“moonwalk”（月面行走）等新詞；隨着月球衛星的發射，產生了“perilune”（近月點）和“apolune”（遠月點）等新詞；隨着美國民權運動的發展，產生了“sit-in”（靜坐抗議）、“black studies”“黑人學”、“Afro”（非洲髮式）、“Black panthers”（黑豹黨）等新詞語；女權運動的發展也產生了一些新詞，如“sexism”（性別歧視），用“chairone”或“chairperson”代替重男輕女的“chairman”（主席）等等。哪一種語言都有這種類型的新詞。新詞加入語言的詞彙是經常發生的事。

語言詞彙的變化雖然靈敏，但它的基礎仍然非常穩固。這表現在兩方面：第一，詞彙中的基本詞彙部分反映交際中最常用的基本概念，它是很不容易起變化的。第二，構造新詞所用的材料除了從外語借入的成分以外，幾乎都是語言中古已有之的成分，構成新詞的格式也是語言中現成的格式，所以絕大部分新詞都是原有材料按原有格式的重新組合，是大家似曾相識的東西。詞彙發展的這些既靈敏又穩固的特點是語言發展的漸變性和不平衡性的一種表現。

語言中成千上萬的詞都是通過有限的語音形式表達出來的。在一種語言裏，幾十個音位的排列組合完全能夠滿足語言表達的需要。即使詞彙發生急劇的演變，也不會對語音系統產生明顯的影響，或者說不會很快地帶來影響。所以語音不會隨

着詞彙的迅速發展而發生系統的變化。語法是組織語言材料的結構規則。上面說過，新詞是按照這種規則構成的，接受它的支配。舊詞的消失也不會對結構規則帶來影響，因為某些詞雖然消失了，但是這種規則還存在於許許多多的其他詞語中。所以，語法發展速度是很緩慢的，它的穩固性甚至比語音還要強。

不僅語音、語法、詞彙、詞義各部門的發展速度不平衡，就是在一個部門內部，同樣的語言現象由於所處的條件不同，其發展也是不平衡的。北京話的輔音音位/k//ts/兩組音在與韻母組合的時候只有開、合二呼，而/tɕ/組只有齊、撮二呼，那是由於/tɕ/組是從/k//ts/兩組變來的：開、合二呼前的/k//ts/保持不變，齊、撮二呼前的/k//ts/變成了/tɕ/，這是發展的不平衡性在語音系統內部的具體表現。另一方面，同一語言現象的發展速度、發展方向，在不同的地區也可以不一樣，它在有些地區不變，有的地區這樣變，有的地區那樣變，因而產生了地域方言或親屬語言的差別。同樣在/i//y/前的/k//ts/，在北京變成/tɕ/，在廣州不變，在江蘇的蘇州是/k/變成/tɕ/，而/ts/不變（ts/後的撮口變齊齒）。這是語言發展的不平衡性在不同地區的表現。社會的分化是產生地域方言或親屬語言的社會原因，語言發展的不平衡性是產生地域方言或親屬語言的語言內部的原因。一般說來，語言系統中的所謂不規則現象、種種例外以及某些慣用法等等，都是古代語言保留在今天語言系統中的歷史沉積，是語言發展不平衡性的見證。這些現象為探索語言的歷史發展提供了一些重要的線索。

語言發展的漸變性和不平衡性這兩個特點，使作為交際工具的語言既能隨時滿足新的交際要求，又能維持穩固的基礎，保證交際的順利進行。

第二節 語言的分化

一、語言隨着社會的分化而分化

社會中的人群由於性別、年齡和社會分工的不同而分為不同的言語社團。在社團內部，由於人們之間的相互關係密切，交際頻繁，因而在語言的使用上表現出一些不同於其他社團的特點。這樣，各種言語社團就在全民語言的基礎上產生各有自己特點的語言分支或語言變體，這就是所謂社會方言。

一個生產不發達的統一的社會，隨着人口的不斷增長，疆域的日益擴大，經濟上、政治上都不能保持統一的局面，這就會在地域上形成社會的不完全的分化。這時候，在一個地區中出現的語言新成分一般不容易傳播到其他地區去；在這個地區內，語言中某些固有成分的改變或消失一般也不大容易波及其他地區。這樣，各地區使用的本來相同的語言，共同點不斷減少，不同點不斷增加，逐漸形成各地區語言的相對獨立發展的道路。於是共同語就在各個地區形成了變體，也就是說，出現了地域方言。疆域較大的封建社會所使用的語言，一般都有方言的差別。有時候，一部分居民的大規模的集體遷徙，也會促使方言的產生。有人認為，我國東晉到明朝初年間，原來住在中原一帶的居民三次向我國南方的大遷徙，就是漢語客家方言形成的社會原因。

方言形成以後，如果社會仍然處於不充分統一（或分化）的狀態中，方言就一方面保持自己的特點，一方面又服從自己所

從屬的語言的發展趨勢，繼續作為該語言的方言。幾千年封建社會中的漢語方言就是這種情況。如果社會完全分裂成幾個各自獨立的社會，那麼各方言就可能失去約束，不斷地擴大自己的特點，並進一步發展成獨立的語言。例如拉丁語隨着古羅馬帝國的解體，它的各個方言就發展成今天的法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羅馬尼亞語等獨立的語言。這些從同一種語言分化出來的各個語言，叫做親屬語言。

二、社會方言

社會方言是社會內部不同年齡、性別、職業、階級、階層的人們在語言使用上表現出來的一些變異，是言語社團的一種標誌。人們平常說的“官腔”“干部腔”“學生腔”“娃娃腔”等等的“腔”，都是對某一言語社團在語言表達上的一些共同特點的概括，表明這種“腔”就是一種社會方言。老百姓稱自己說的為“大白話”，稱知識分子說的為“字兒話”。這實際上也是對社會方言的一種通俗的說法。

語言中有多少種社會方言？數量難以計算，因為言語社團的多少簡直是無法統計的。少到幾個人，大到整個語言社會，只要有值得注意的語言特色，都可以看成為一個言語社團。比方說，年齡的不同就可以組成不同的言語社團，在語言的使用上各具特色。以上海話為例，現在的老年人和年輕人的語言就有一些差別。例如老年人對“煙”和“衣”、“簡”和“既”兩類字的讀音分得很清楚，而年輕人已經不分。北京也有類似的現象，年輕的姑娘在發j、q、x的時候往往帶有一點舌尖作用，中、老年婦女以及男青年就沒有這種現象。不同的性別也可以組成不同的言語社團，語言上也各有特色，這在日語里更為明顯。有

些詞是婦女和孩子不說的，在教材里往往提醒學習日語的人注意。這些都是某一言語社團的社會方言的具體表現。

社會方言的特點在語音、詞彙、語法等方面都可能出現，但引人注目的還是一部分用詞的不同。不同的行業由於工作的需要而各有自己的一些特殊詞語。比方說，長刨、短刨、平刨、邊刨、圓刨、槽刨、手鋸、電鋸等是木工的行業用語；處方、休克、血栓、粥樣硬化、飲片等是醫藥界的行業用語；行頭、場面、龍套、生旦淨末丑等是戲曲界的行業用語，等等。科學技術的術語是一種特殊的行業用語。音節、元音、輔音、主語、謂語等是語言學的術語；有機、無機、催化、鹵素、稀土等是化學術語。不同的階級也有自己特殊的社會方言，一般稱之為階級方言。它主要表現在各階級所用的一些特殊用語以及對一些詞語的特殊理解上。我國的封建統治者所用的階級方言在描繪當時社會情貌的文藝作品中可以找到很多生動的實例，特別是專門反映清末吏治的種種腐敗現象的譴責小說《官場現形記》可以說是集官吏語言之大成。法國的貴族曾經有所謂“沙龍語言”和“閨秀語言”，它們的樣品通過莫里哀的喜劇一直保留到現在。同樣，我們在列夫·托爾斯泰的《戰爭與和平》中也能看到俄國貴族的一些語言特點。

黑話是一種特殊的社會方言。其他的社會方言沒有排他性，不拒絕其他言語社團的人們瞭解、運用，因而其中的有些詞語也可以被全民語言所吸收而成為日常的交際用語（如“休克”“角色”等），而黑話具有強烈的排他性，對本集團以外的人絕對保密。《林海雪原》中的楊子榮如果不是熟練地掌握座山雕所屬盜匪集團的黑話，就無法打進匪窟，生擒匪首。

社會方言是因為社會成員集聚為不同的言語社團而產生的，因而一個人如交叉地生活在幾個言語社團之中，他就能同時

掌握幾種社會方言。比方說，一個部隊醫院的女司機就可能同時掌握部隊的、醫院的、司機的以及婦女的社會方言。一個人掌握社會方言的數量的多少，決定於他的社會活動的廣度和深度。一般說來，一個人的社會活動越狹窄，他所處的語言環境就越單純，因而他所掌握的社會方言的數量也就越少；反之，他所掌握的社會方言就越多。例如，商人、干部、演員等所掌握的社會方言的數量就要比常人多得多。正因為一個生活在社會中的人與社會方言有這種交叉的關係，因而發生在某一言語社團中的語言變異就容易擴散到其他的言語社團中去，從而引起語言的一些變化。

社會方言既然是言語社團的一種標誌，那麼，同一言語社團的人是不是固定地使用一種語言形式呢？不，因為一個生活在某一言語社團中的人還要因交際環境的不同、交際對象的差異而在語言的使用上表現出不同的特點。這就是一般所說的語言的風格變體。比方在莊嚴肅穆的儀式上，在正式外交談判的場合，在和朋友們歡聚的節日晚會，在日常的家庭生活裏，各有適應該場合的語言表達特點；對長者，對朋友，對陌生人，對子女的說話也不可能一樣。在這方面，侯寶林的相聲《普通話與方言》曾提供了一些生動的例子。比方說，在北京，成人之間的說話形容詞重疊要兒化（多多兒的、紅紅兒的……），而且重疊的第二個字的聲調一律變陰平；要是不兒化，第二個字不變調，“聽着就彆扭”“實在不怎麼愛聽”。但是，對兩、三歲的兒童說話，就要用成年人“聽着就彆扭”的說法：“小三三，我帶你上街街，去溜溜，穿上襪襪，戴上帽帽，我給你買糕糕，咱們去坐車車，回家來吃餃餃。”這裏，常見的兒化和“子”（“帽子”等）之類的後綴不見了；名詞出現了一系列重疊，而這種重疊表示喜愛，與成年人話語中表示“每一”意思的名詞的重疊（如

“人人(有責)”“車車(都裝滿)”等，完全不同。語言風格變體的存在進一步增加了社會方言的豐富性和多樣性。

社會方言及其風格變體是語言的支流。它們所用的材料和結構規則都是全民共同的，是其他言語社團的成員都懂得或者能夠弄懂的，一般不會因為語言表達上的差異而影響相互的交際和理解。特別是各種行業用語不斷地輸送給整個社會，已成為豐富語言詞彙的一種重要途徑。社會方言的存在使語言成為富有彈性和表達力的工具。這從優秀文學作品中的人物對話可見一斑。有時某一人物所說的那幾句話是那麼切合他的身份、性格和所處的情景，使讀者如見其人，如聞其聲。要是語言不擁有豐富多彩的表達手段，作家就不可能塑造有藝術魅力的人物形象，讀者也不可能欣賞他的傳神之筆。

三、地域方言

地域方言和社會方言不同，它是全民語言在不同地域上的分支。地域方言在漢語中俗稱“話”，如“江浙話”“福建話”“廣東話”通常指的就是吳方言、閩方言和粵方言。漢語不同方言的詞語，用漢字寫下來，差別不算大，各方言區的人大體上能看得懂，如果念出來，語音差別很大，相互之間就難以聽懂了。現在先看一段蘇州話的例子：

蘇州話

俚走出弄堂門口，叫啥道天浪向落起雨來哉。啊呀，格月天未實頭討厭，吃中飯格辰光，還是蠻蠻好格晚，那麼會得落雨格介？又弗是黃梅天，現在是年夜快呀！

北京話

他走出胡同口兒，誰知道天上下起雨來了。嚯，這個天實在討厭，吃午飯的時候，還是很好的嘛，怎麼會下雨的呢？又不是梅雨天，現在是快年三十兒啦！

這裏的語法差別很小，蘇州話的“蠻”相當於普通話的“很”，“蠻”可以重疊，而“很”不能，因而“蠻蠻好”只能譯成“很好很好”；蘇州話的“……快”，北京話說“快……”，詞序不同。詞彙的差別比語法大，但其他方言區的人還可以看得懂。而語音上和北京話的差別很大，讓北京人去聽蘇州人說上面那一段話，恐怕只能聽懂兩三成。所以，地域方言的差別，主要表現在語音上，劃分方言的主要依據也是語音；詞彙上也有不少差別，語法的差別較小。

“方言”是一個總的概念，在它下面還可以分出各種“次方言”，在“次方言”下面又可以分出各種“土語”。究竟多大的差別才算不同的方言？這沒有統一的標準，要看各種語言的具體情況而定。像英語、俄語等語言，方言之間的差別是比較小的。例如俄語分北俄羅斯、南俄羅斯兩大方言羣。北羣裏面，非重音的“o”與重音“o”的讀音沒有區別；南羣裏面，非重音的“o”讀成類似“a”的音；塞音“r”[g]在北羣仍念塞音，在南羣轉化為濁擦音[ɣ]（例如[ropa]“山”讀成[ɣara]）。漢語方言間的差別要大得多，比方距離北京一百多里的平谷，那里的話和北京話就有明顯的差別。平谷的陰平字聽起來像北京話的陽平字，而陽平字聽起來像陰平字，平谷人說“牆上掛着槍”，北京人聽起來像是“槍上掛着牆”。可是北京話和平谷話屬於同一種方言和同一種次方言，它們的差別最多只能算作次方言內部土語一級的差別，甚至比土語的差別還要小。聽得懂、聽不懂也不能作為劃分方言的標準。像操俄語、烏克蘭語、白俄羅斯語、波蘭語、捷克語、塞爾維亞語的人相互間可以通話，但這些却是不同的語言。德語各方言、特別是漢語各方言間的差別比上述諸斯拉夫語言的差別大得多，相互間很難通話，或者說根本不能通話，但却是同一種語言的不同的方言。所以，劃分方言不

能光憑語言本身的差異，還要看使用方言的人是不是屬於同一個民族和各方言之上是不是還有一個共同語作為各地區人們的交際工具。使用俄語、烏克蘭語、白俄羅斯語、波蘭語、捷克語、塞爾維亞語的人分屬不同的民族，各自組成獨立的社會，而且在這些語言之上也不存在一個共同語，因而它們都是獨立的語言。漢民族是一個統一的民族，各方言區的人雖然不一定能相互通話，但有普通話作為共同的交際工具，而且還有共同的書面語。所以，漢語的各方言儘管分歧大，仍是一種語言的不同方言。國外不少語言學家只考慮漢語方言本身的分歧，而不考慮漢民族是一個統一的社會，各方言之上還有一個共同的交際工具，認為漢語各方言是不同的語言，這是不恰當的。總之，方言是同一個民族語言裏的地域分支，在確定方言身分的時候，要同時考慮兩方面的因素：統一的社會和語言本身的差異。只有社會的統一而沒有語言的差異，談不上方言；同源而有差異的語言如果不是從屬於一個統一的社會，一般不能算作方言，而要算作不同的語言。不過也確有兩個或幾個民族說同一種語言的情況，例如美國和英國都說英語，西班牙和巴西以外的南美洲其他國家都說西班牙語。這種特殊的情況往往是殖民的結果。隨着社會的發展，這同一種語言在不同的地區會出現分化，不斷擴大分歧。例如現在的美國英語和英國英語已有一些顯著的差別，有些人甚至認為美國英語已是 American（美語），而不是 English（英語）。

漢語方言的分歧很大，在劃分方言的時候只能考慮語音上的幾個重要的特點而暫時不管其他的細微差別。漢語一般可分為七大方言：北方方言（從前叫“官話”）、吳方言、湘方言、贛方言、客家方言、粵方言、閩方言。在每一個大方言內部，又可以根據各地方言的一些特點再逐級細分為次方言、土語。例

如閩方言下可分閩北、閩東、閩南三個次方言；閩南次方言又可以分爲閩南、潮汕、海南等土語羣。每一個方言在語音上都有一些共同的特點，像北方方言的代表點北京話，聲母分 [ts ts' s] 和 [tʃ tʃ' s]，鼻韻尾分 [-n] [-ŋ]，有四個聲調，沒有入聲，等等；吳方言的聲母分清濁，不分 [ts ts' s] 和 [tʃ tʃ' s]，鼻韻尾不分 [-n] [-ŋ]，有入聲，以喉塞音 [ʔ] 收尾，等等。有些方言在語音類別上可能有相同的特點，而實際的語音還是千差萬別。例如，入聲是漢語聲調的一個類，吳、粵、閩、客家、贛、湘和北方話的某些次方言都有入聲，但粵、贛、客家、閩南話的收尾音是 [-p, -t, -k]；閩北話、吳方言、某些湘方言和某些北方話（江淮話、山西話等）沒有這種分別，只有一個喉塞音；某些湘方言和某些北方話（主要是少數西南官話、河北南部的某些地區）沒有特殊的韻尾，只是自成一個聲調。所以方言間的語音差別要具體分析，類別的名目不一定能概括反映實際的語音差別。

方言間的詞彙差別主要表現爲名異實同，用不同的名稱來稱呼相同的事物。魯迅小說《社戲》裏寫阿發、雙喜他們偷吃田裏的羅漢豆，這羅漢豆是紹興話裏的詞，紹興附近的寧波話叫“倭豆”，相傳明朝的時候這種豆成熟的季節最要防範倭寇的滋擾，因而得名。這種豆別處叫蠶豆。紹興話、寧波話裏也有蠶豆這個詞，可那是別處的豌豆。又如，同是“向日葵”，在漢語的各地方言中也有各種不同的叫法，河北唐山叫“日頭轉”，承德叫“朝陽轉”，任邱叫“望天轉”，山東濟南叫“朝陽花”，昌樂叫“向陽花”，莒縣叫“轉日葵”，棲霞叫“轉日蓮”，湖南邵陽叫“盤頭瓜子”等等。

研究方言，找出方言與普通話的異同和對應規律（參看第九章第一節），不但對推廣普通話有重要意義，對在方言區工

作的外地人掌握方言，密切與當地羣衆的聯繫也有重要意義。方言材料也爲研究語言的歷史提供可靠的寶貴資料。方言是古代的一種語言分化的結果，古語裏的成分在各種方言裏的變化有快有慢，有時又呈現不同的發展趨向，因而把各種方言裏的有關成分放在一起進行比較，往往可以找出語言發展的線索。例如，有些方言保留濁聲母和入聲，在這些方面顯然比北京話“古老”，把有關的現象加以比較，可以看出語音發展的痕跡。“收秋”（河北）、“割禾”（江西）、“食飯”（廣東），反映了“秋、禾、食”的古義。所以地域方言的研究在語言學中佔有重要的地位。

四、親屬語言和語言的譜系分類

從同一種語言分化出來的幾種獨立的語言，彼此有同源關係，我們稱它們爲親屬語言，例如漢語和藏語來自史前的原始漢藏語，它們同出一源，是親屬語言。有些語言學家把類似原始漢藏語那樣的語言稱爲“母語”或“原始基礎語”、“基礎語”，而把類似漢語、藏語那樣的語言叫做“子語”。所謂“親屬”“母語”“子語”等都只是一種比喻的說法，和生物學上的“親屬”“母子”等是兩回事。生物學的母子是分開的個體，可以並存，漢語和藏語却是原始漢藏語在不同地域上的延續，漢語是漢族地區的今天的原始漢藏語，藏語是藏族地區的今天的原始漢藏語，它們彷彿是同一條河流的支派，而不是同母生出來的兄弟。法、意、西、葡、羅等語言共同來自拉丁語，英、德、荷蘭、瑞典、丹麥等語言共同來自日耳曼語，俄、保、捷、波、塞爾維亞等語言共同來自古斯拉夫語，因此這些語言各都是親屬語言。拉丁語、日耳曼語、古斯拉夫語、梵語又都來自原始印歐語，所以它們本身連同上述從它們分化出來的各種語言，都是

親屬語言。

根據語言的親屬關係對語言所作的分類，叫做語言的“譜系分類”。凡是有親屬關係的語言，組成一個語系，同一語系中的語言還可以根據它們的親屬關係的親疏遠近依次分為語族、語支、語羣等。語系的形成是一種語言長期地、不斷地分化發展的結果：原始基礎語(母語)分化為不同的語族，一個語族又分化為不同的語支乃至語羣，一個語支或語羣再分化為不同的語言。例如原始印歐語分化出印度—伊朗語族、斯拉夫語族、波羅的語族、日耳曼語族、拉丁語族(又稱羅曼語族)、希臘語、阿爾巴尼亞語、阿爾明尼亞語等；其中斯拉夫語族又分化出東、西、南三個斯拉夫語支，而其中東斯拉夫語支又分化出俄語、烏克蘭語、白俄羅斯語。同一個語羣或語支中的語言的親屬關係最接近，不同語支乃至不同語族之間的語言，其親屬關係就比較疏遠。親屬語言既然是從一個原始基礎語分化發展而來的，它們的語音、語法、詞彙的同源成分必定具有明顯的、成系列對應的特點，我們正可以根據這些特點來確定語言的親屬關係(參看第九章的“語音對應關係和歷史比較法”)。

世界上的各種語言按其親屬關係大致可以分為漢藏語系、印歐語系、烏拉爾語系、阿爾泰語系、閃—含語系、高加索語系、達羅毘茶語系、馬來—玻利尼西亞語系、南亞語系以及其他一些語羣和語言。有些語言，如朝鮮語、日語等，至今還沒有弄清它們的親屬關係。漢藏語系和印歐語系是使用人數最多的兩個語系。漢藏語系的諸語言主要分佈在亞洲東南部，西起克什米爾，東至我國東部邊界。印歐語系諸語言的分佈區域最廣，亞洲的印度、歐洲、美洲和澳洲多數人都使用印歐語系的語言，其中使用英語和西班牙語的人最多、最廣。

在各個語系中，印歐語系是研究得最充分、最深入的一個

語系，甚至可以說，“語系”這個概念本身就是印歐系各種語言的研究基礎上提出和發展起來的。烏拉爾語系、閃—含語系的研究也比較充分。漢藏語系的研究還相當年輕，只是近三十年來才有較大的進展。三十年來，我國的語文工作者對國內的少數民族語言進行了廣泛的調查，為漢藏語系和其他語言的研究積累了大量的材料，調查報告和研究成果在陸續發表。漢藏語的研究在國際上也越來越受到重視。1968年以來，世界各國研究漢藏語的學者每年召開一次年會，交流漢藏語研究的成果和討論漢藏語研究中的問題。這些都對推進漢藏語系的研究起了積極的作用。

漢藏語系究竟可以分為幾個語族和語言？現在語言學界還沒有一致的意見。根據我國學者的研究，一般認為除漢語外還包括侗台、苗瑤和藏緬三個語族。漢藏語系的諸語言在結構類型上有一些共同的特點：一般都有聲調而沒有詞的重音；多用詞序、虛詞表示語法關係，而不像印歐語那樣用詞的內部形態變化；有一類特殊的類別詞(即量詞)。漢藏語系各語言的譜系分類較多地參考了這種結構類型上的共同性。

我國是一個多民族的國家，境內各民族語言分屬於漢藏、阿爾泰、南亞、馬來—玻利尼西亞和印歐等語系，此外還有一些系屬不明的語言。我國境內屬於漢藏語系的語言最多，共有二十多種，除漢語外，屬侗台語族的有壯語、布依語、傣語、侗語、水語、仫佬語、毛難語、黎語，屬苗瑤語族的有苗語、瑤語，屬藏緬語族的有藏語、彝語、白語、傈僳語、納西語、拉祜語、哈尼語、景頗語、土家語等。漢語分佈在全國各地，其他語言主要分佈在我國南部和西南地區。屬於阿爾泰語系的有十七種語言，包括維吾爾語、哈薩克語、烏茲別克語、塔塔爾語、柯爾克孜語、撒拉語、裕固語、蒙古語、達斡爾語、東

鄉語、保安語、土族語、鄂溫克語、鄂倫春語、滿語、錫伯語、赫哲語，約有六百多萬人使用，主要分佈在西北、內蒙古、東北等地區。屬於南亞語系的有三種語言，即佉語、布朗語、崩龍語，約有二十多萬人使用，分佈在雲南。屬於馬來—玻利尼西亞語系的有高山語，約有二十多萬人使用。屬於印歐語系的有兩種語言，即塔吉克語和俄語，約有兩萬多人使用，主要分佈在新疆。此外，朝鮮語約有一百二十多萬人使用，主要分佈在吉林延邊朝鮮族自治州；京語約有四千人使用，分佈在廣西東興各族自治縣沿海地區。

第三節 語言的統一

一、語言隨着社會的統一而統一

隨着社會的發展，原來一個地方割據的，不很統一的社會可以完全統一起來；原來幾個獨立的社會也可以統一為一個社會。這時候，原來的地域方言的分歧就會妨礙人們在全社會範圍內進行交際，不利於社會的完全統一和統一的鞏固，於是語言也會適應社會統一的要求而逐步走向統一。

在社會統一的時候，統一是語言發展的總趨向。以個體小農經濟為基礎的封建社會，政治上可以達到高度的統一，經濟上則是分散的，不統一的，城鄉之間、各地區之間沒有什麼關係。在這種情況下，像運用方塊漢字作為書寫形式的漢語可以達到書面語的統一，而要實現口語的統一則還缺乏應有的客觀基礎。漢語的書面語自古以來大體上都是統一的，到了元代，

出現了一種新的、統一的書面語，當時叫做“天下通語”。元初周德清在《中原音韻·作詞十法》中講到編寫曲文時說：“可作樂府語、經史語、天下通語”，“不可作俗語、蠻語、謔語、嗑語、市語、方語、書生語（按：指文言）”等。可見當時的“天下通語”已與文言分家，與樂府語、經史語並列，是一種以北方方言為基礎的新的書面語。近人任中敏對這一點作過解釋，說寫文章、作詞作曲時採用“天下通語，則天下盡通，後世易曉。若為市語方言，則雖便捷一時，稱快一地，要無以明於天下後世……”^①後來產生的小說如《三國演義》、《水滸傳》、《西遊記》、《儒林外史》等都是用這種“天下通語”寫的，而《紅樓夢》、《兒女英雄傳》則是進一步用北方方言的代表點——北京話來寫作的作品。可見統一的書面語隨着封建社會的統一早就形成和實現了，而口語的統一直到今天還沒有完成。十八世紀初葉，清政府曾在這方面作過一點努力，但成效甚微。據清俞正燮在《癸巳存稿》“官話”條中說：

雍正六年，奉旨以福建、廣東人多不諳官話，著地方官訓導。廷臣議以八年為限，舉人生員貢監童生不諳官話者不准送試。福建省城四門設立正音書館……令州縣與土民相見，及教官實心教導，保薦時列入政績……嘉慶十一年奉旨，上書房行走者，粵東口音于教授不甚相宜。

這種行政的措施最多只能在官吏與知識分子中起一點作用，而於方言差別的縮小不會有甚麼影響。為甚麼漢語的口語不能隨着封建社會的統一而統一？主要的原因在於缺少經濟的力量。世界上其他各國的方言差別的消失和語言的統一與資本主義的產生、發展有密切的關係。資本主義的統一的民族市場打破了

^① 任中敏：《作詞十法疏證》，見《散曲叢刊》第十三種，上海，中華書局，1930年。

各地區人民之間的隔離狀態，為語言的統一提供了一個客觀的基礎。歐洲各民族的共同語，基本上都是在文藝復興之後形成和發展的。當時，新興的資產階級要發展資本主義，就必須推廣共同語，促進語言的統一，因為“語言的統一和語言的無阻礙的發展，是保證貿易周轉能夠適應現代資本主義而真正自由廣泛發展的最重要條件之一，是使居民自由地廣泛地按各個階級組合的最重要條件之一，最後，是使市場同一切大大小小的業主、賣主和買主密切聯繫起來的條件”(列寧)。所以，促進方言差別的消失，實現語言的統一，是和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產生、發展相聯系的。鴉片戰爭以後，語言統一的要求也就隨之提出，到“五四”運動前夕形成“國語運動”，與白話文運動相輔而行：前者要求推廣北京話為“國語”，着眼於口語，想用“國語”代替方言，實現語言的統一，後者着眼於書面語的改革，要求用白話文代替文言文。經過“五四”運動，白話文代替文言文而成為漢民族的書面語，這對國語運動也是一個促進。

推廣民族共同語，是為了解除方言之間的隔閡，而不是禁止和消滅方言。方言是不能用人為的力量消滅的，它只能隨着社會經濟、政治、文化的發展而逐步縮小自己的作用，最後趨向消亡。

地域方言差別的縮小和消失是一個長期而複雜的過程。在我國，普通話為全民族服務，方言為一個地區的人們服務的情況，還會繼續一個相當長的時期。英、美、法等資本主義國家，共同語的推廣比較早，地區間的方言差別消磨了不少，但至今也還存在一些差別。即使在語言高度統一的社會裏，各個地區總還會保留一些舊方言的痕跡，同時又產生適合本地區特殊需要的語言創新，所以差別總會存在，不過那是些小的差別，甚至够不上稱為不同的方言。

不同的方言統一為一種語言，通過推廣民族共同語的道路來實現，而不同語言統一為一種語言的情況比較複雜，我們將在第八章專門論述。

二、共同語

在方言分歧的社會裏，人們往往選擇一種方言作為“通用語”，用作方言區之間交際的工具。我國古代的“雅言”、“通語”、“四方之通語”，以及後來的“官話”，都是當時人給這種通用語起的名稱。在各地區保持相對獨立、社會實際上處在一種半統一狀態的時期，通用語也是中央政權用來施政的工具。在那樣的社會條件下，方言並沒有統一的勢頭，通用語只起到溝通交際的作用，對方言的統一不起多大的影響。

共同語是社會打破地域隔閡、走向統一時出現的語言形式。在多數情況下，共同語就是過去的通用語。雖然這樣，由於社會條件的改變，它們所處的地位不同，性質也不一樣。共同語對方言來說是一種高級形式，它引導方言的發展，吸引方言向自己靠攏，準備最後取代方言。

一種語言的共同語是在某一個方言的基礎上形成的。究竟哪一種方言成為基礎方言，這並不決定於人們的主觀願望，而決定於客觀的社會經濟、政治、文化等各方面的條件。漢民族共同語，即普通話以北方方言為基礎，這主要是政治的原因。北方方言的代表點北京是遼、金、元、明、清的都城，近千年來一直是一個政治中心；以北京話為代表的北方方言在全國各地的方言中影響最大，是幾百年來中央政權施政的工具，稱作“官話”。這種共同語何時開始形成，“難於指明確定的時代，但是不會晚於十四世紀。有可以推斷是明朝初年編定的朝鮮人

學習漢語的兩種會話書，《朴通事》和《老乞大》；從這兩種書的內容可以判斷那裏邊寫的是北京口語，可見這種口語已經被外國人承認是漢語的代表。這兩種會話書裏的語言和元曲說白裏的語言，無論就語法說或是就詞彙說，沒有多大分別。這說明當時的新的書面語言怎樣和活的口語緊密結合，一同向着民族共同語發展。這種口語不久就取得‘官話’的名稱”。^①所以北京話至少從明初以來就已經成為漢民族共同語的代表，再加上用北方方言寫的文學作品（宋元話本、元曲、明清白話小說等）有很大影響，說的人也多，因而北方方言就成了漢民族共同語的基礎方言，北京語音成為共同語的標準音。

倫敦方言成為英吉利共同語的基礎方言是由於經濟的原因。英國產業革命之後，首都倫敦成為工業的中心，需要大量的勞動力，各地居民紛紛遷入倫敦。操各種方言的人雜居在一個城市之中，使英吉利民族共同語在倫敦方言的基礎上吸收其他方言的一些成分而發展起來。

多斯崗方言成為意大利共同語的基礎方言主要是由於文化的原因。意大利在統一以前，著名的文豪如但丁、彼特拉克、薄伽丘等人已用這種方言寫了許多膾炙人口的作品，人們要欣賞這些作品，就得依照多斯崗方言去閱讀，因而就得學習這種方言。因此，文化的力量使多斯崗方言在全國的方言中取得了特殊的地位，成為共同語的基礎方言，而該方言區的首府佛羅倫薩的語音成為意大利民族共同語的標準音。

上述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原因都可以使某一個方言取得一種特殊的地位而成為民族共同語的基礎方言，但要使這一方言取代其他方言而實現語言的統一，必須有經濟的基礎。漢

^① 羅常培、呂叔湘：《現代漢語規範問題》，《現代漢語規範問題學術會議文件彙編》，科學出版社，1956，第10頁。

語北方方言成為漢民族共同語的基礎方言歷時近千年，時間可謂長矣，但由於缺乏經濟的力量，至今也還沒有實現統一。對比英吉利民族共同語的形成和發展，從產業革命到現在也不過三百年，可見經濟的力量在共同語形成和發展中的重要性。

以上說的是一個社會內部（如一個民族）全體人民所使用的共同語。在一個多民族的國家中，各民族之間往往還需要一個共同的交際工具，這就是所謂“國語”（與前述的“國語運動”的“國語”不同）。中國的漢語，蘇聯的俄語，南斯拉夫的塞爾維亞語都是這樣的一種共同語。有的國家這種語言可能不止一種，例如加拿大有英語和法語兩種，瑞士有德語、法語、意大利語和羅曼希（Romansch）語四種，不過在這種情況下多以一種語言為主，如加拿大以英語為主，瑞士以德語為主。

三、共同語的規範

語言是不斷發展的，經常產生一些新的成分和新的用法。其中有些符合語言的發展規律，有些不符合語言的發展規律。語言的規範化就是要根據語言的發展規律為語言的運用確定語音、詞彙、語法各方面的標準，把那些符合語言發展規律的新成分、新用法固定下來，加以推廣，使之廣泛地為人們的交際服務；而對於那些不符合語言發展規律的成分和用法，應該根據規範化的要求，妥善地加以處理。語言中的有些用法雖然不符合語言的發展規律，但是在人們的交際中已被廣泛使用，那就應該根據“約定俗成”的原則加以肯定。“打掃衛生”“恢復疲勞”之類的說法不合邏輯，曾經有人呼吁加以廢棄，但羣衆普遍接受這種用法，因而也就承認這些是符合規範的說法。語言中有一些不合事理的說法，例如“好得要死”“甜得要命”等等，

人們已經習以為常，根本不感到它們有甚麼不合邏輯、不合事理的問題。所以，“約定俗成”的原則在規範化的工作中有重要的作用，或者說，“約定俗成”本身就是規範化的一個原則和標準。至於那些不符合語言發展規律，在羣衆中又不是廣泛使用的新成分、新用法，例如一些生造的詞語（如“瞧探”“拉躺”“克抑”……），在它們剛出現的時候就應該根據規範化的要求加以剔除，以保證語言運用的純潔和健康。

規範化的對象主要是書面語，因為書面語是口語的加工形式，它“通過印刷物在文化的發展上起着極其廣大的作用，它領導整個語言，包括日常口語，向更完善的方 向發展”^①。漢語的普通話，根據規範化的要求，確定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以北方話為基礎方言，以典範的現代白話文著作為語法規範，以此引導漢語向健康的、完善的方 向發展。

語言是發展的，規範化的標準也應該隨着語言的發展不斷地進行調整。例如“分子”原來是貶義的，只用於要否定的人：“盜竊分子”“搗亂分子”等，現在已變成中性的，可說“積極分子”等。被動句原來大都指主語所表示的事物的不好的遭遇，現在已沒有這種限制，“他被選為工會主席”現在已是完全合乎規範的說法。語言在發展中用法不斷變化，新現象不斷產生，因而規範化的工作不可能一勞永逸，需要經常進行。世界各國都關心語言規範化的工作，把成果固定在詞典和語法里，通過學校教育和出版物來推廣引導。像法國，這樣的工作已由專門的機構連續進行了幾個世紀。

在方言分歧的社會裏，共同語的規範化工作具有更重要的意義。不同方言區的人們在學習共同語的時候可能把一些方言

^① 羅常培、呂叔湘：《現代漢語規範問題》，《現代漢語規範問題學術會議文件彙編》，第12頁。

現象帶到共同語中來，造成語言運用中的混亂。這就使規範化工作成了一個尖銳的問題。我國非常關心這個問題，早在1955年就召開了“現代漢語規範問題學術會議”來討論漢語的規範化及其有關的問題。“我們所提出的漢語規範化問題，那就是要確定漢民族共同語的組成成分盡可能地合乎一定的標準，那就是要根據語言發展的規律，採取必要的步驟使得這全民族的語言在語音、語法、詞彙方面減少它的分歧，增加它的統一性。”^①只有規範化的語言才能使各地人民正確地相互瞭解。規範化的語言對促進國際間的文化交流，兄弟民族和外國朋友學習漢語也極為重要。

^① 郭沫若：《現代漢語規範問題學術會議開幕詞》，《現代漢語規範問題學術會議文件彙編》，第1頁。

第八章 語言的接觸

第一節 語言成分的借用和吸收

一、借 詞

民族之間的貿易往來，文化交流，移民雜居，戰爭征服等各種形態的接觸，都會引起語言的接觸。語言的接觸有不同的類型，其中最常見的是詞的借用，只要社會之間有接觸，就會有詞語的借用。每一種語言都有一定數量的借詞。如果兩個民族由於集體遷徙或軍事征服而共同生活在一個社會共同體裏面，這兩個民族就有融合成一個民族的可能，它們的語言也會融合成一種語言。語言的接觸也會產生“洋涇浜”、“混合語”等特殊語言現象，也會使人們提出人造的國際輔助語的要求。這些都是語言隨着社會的發展而產生的一些重要現象。

借詞也叫外來詞，它指的是音與義都借自外語的詞。借詞和意譯詞不同。意譯詞是用本族語言的構詞材料和規則構成新詞，把外語裏某個詞的意義移植進來。從下面列表中可以看到漢語的借詞和意譯詞的區別。漢語在吸收外來成分的時候不喜

語種	原 詞	借 詞	意譯詞
英	telephone	德律風	電 話
英	microphone	麥克風	擴音器
英	bank	版 克	銀 行